

深圳市龙岗河坪山河流域管理中心 2024 年度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深圳市龙岗河坪山河流域管理中心（以下简称“中心”）为市水务局直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承担龙岗河和坪山河流域内市管河道及其附属设施、水质改善设施的运行、维护等管理工作，承担三洲田水库、铜锣径水库的日常运行管理和维护工作。负责编制流域防洪排涝联合调度方案、污水统筹调度方案和水资源利用调度方案等，经批准后组织市、区、街道有关单位推进实施。参与流域内水安全、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水景观、水文化、信息化规划的制定和实施工作，承担龙岗河和坪山河干流碧道的日常管理工作。协助主管部门对流域内的厂、网、河、池、站、闸等水务设施的建设运行开展监督考核、巡查巡检工作，以及收集分析有关水量水质数据。承担龙岗河流域和坪山河流域全面推行河（湖）长制的具体日常事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中心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水务“十四五”规划发展目标。具体工作：

1. 深化流域统筹调度管理。加强水雨情分析研判，分工况实施小流量生态调度、转供水调度和排洪调度。持续完善流域“三

个调度”、坪山河流域精准调度，开展坪山河干流精准截流口水质跟踪监测，建立 COD、SS、NH₃-N 等指标与降雨量关系，优化排口调度。

2. 提升流域水环境治理效能。开展龙岗河干流排口改造成效评估和“常态化+专项”巡查巡检，进行问题排查、提出整治措施，实施跟踪流域内水污染治理建设情况。

3. 深入开展水旱灾害标准化建设。完善中心水旱灾害标准化体系建设和中心预案方案体系，编制水库溃坝风险图和模型建设，细化检查和校准水库、河道关键断面水位尺，复核两河关键断面堤顶高程等重要指标，常态化多场景开展防汛应急演练。

4. 持续开展中心水务设施管理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和安全生产标准化巩固提升。推进水库标准化创建，启动水利部一级标准化创建准备工作。持续巩固提升中心的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水平，完善《安全生产突出风险管控手册》，探索出台河道管养工作指南、水务设施管养工作指引等。

5. 持续培育“河你益起”党建品牌。紧盯市民需求，深入开展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服务活动，邀请辖区相关部门、志愿者义工、热心市民现场监督，深化沿河服务、岸上服务、在线服务，引导市民和社会团体从治水的“旁观者”变成管水的“参与者”。

6. 推动流域水文化建设。借助龙岗河碧道馆、坪山河南布净化站等景观节点，依托课外实践基地平台，构建多形式吸引、多

渠道传播、多层次覆盖的水文化活动。

7.持续强化规范内部管理。强化内控体系建设，抓好已建成工程转固工作，推进财务管理规范化、程序化、精细化，进一步细化完善项目管理、绩效考核、资金支付、后勤内务等相关制度，加大专业技术能力培训，提升干部队伍履职能力。

（三）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中心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根据单位职责，结合年度工作计划及中长期发展规划，依据规定程序和要求，及时完成单位预算编报。预算资金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间合理分配，坚持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及一般性支出，确保资金向核心项目聚焦。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构建“部门整体-一级项目-二级项目”三级目标体系，实现资金与项目全覆盖。项目支出设定绩效目标并编制合理、可量化的绩效指标，科学构建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指标体系，提升资金配置效益。

（四）2024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中心全年预算数15,675.43万元，执行数15,659.6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9.9%。

1. 预决算公开情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范》要求，分别于2024年3月19日和2024年10月18日，将2024年单位预算与2023年单位决算情况在规定网站公开，公开及时性、完整性均符合要求。

2. 财务管理

按照财政法律法规及《深圳市水务发展专项资金项目预算管理工作指引》及《深圳市龙岗河坪山河流域管理中心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规范管理各项经济活动，加强各个环节财务监管，确保每项业务财务手续齐全、程序合规。中心按规定配备专职财务人员，严格执行政府会计制度，严格执行申请与审批、审批与执行、执行与监督岗位分离原则，所有支出审批均按规定程序执行，确保会计核算准确、规范。

3. 政府采购管理

2024 年度中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100.00%，执行情况良好。2024 年中心为进一步完善内控管理要求，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市落实采购人责任实施办法》《深圳市水务局政府采购工作指引》制定了《深圳市龙岗河坪山河流域管理中心政府采购工作指引》，涵盖职责分工、采购方式、集中采购程序、自行采购分类及程序、采购合同、中标候选人见面会、履约验收及付款和档案管理等内容，从而更好地指导各部门有效开展采购工作，加强了政府采购工作的管理，提高采购效率。

4. 资产管理

严格依照资产管理相关规定，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管用结合”和“谁使用谁保管”的资产管理原则，明确资产管理责任部门，设置资产管理员，对资产实施规范管理。同时每年定期开展盘点清理工作，保证账账、账卡、账实相符，保障资产的

安全性和完整性。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中心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按照市委市政府部署和市水务局各项工作要求，抓实抓好龙岗河坪山河考核断面水质稳定达标、流域洪涝灾害防控、干流碧道示范段建设、流域管理机制创新等重点工作，不断推进流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努力实现流域河湖安澜、秀水长清。具体而言，一是保障龙岗河和坪山河流域内市管河道及其附属设施、水质改善设施的正常运转，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工作；二是保障三洲田水库、铜锣径水库的安全正常运行；三是保障龙岗河和坪山河干流碧道的日常管理工作。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抓好流域综合管理。一是强化河湖管理，龙岗河获评省幸福河湖、坪山河入选省美丽河湖优秀案例，深入推进河湖“清四乱”，销号省河湖遥感图斑 88 个；二是强化流域标准化管理，铜锣径水库高分通过省级标准化管理一级达标创建，中心国家一级水利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成果持续巩固，水旱灾害防御体系标准化建设持续推进；三是强化水库河道精细化管理，持续推进“物业精细化+设施专业化”管理模式，荣获深圳市水务工程管养优质奖；四是编制《城市流域管理理论和实践》，系统总结城市流域管理实践，为现代化城市流域管理提供样本；五是开展水利风

景区创建，坪山河高分通过省级水利风景区创建、南布水质净化站水情教育基地完成初评创建。

2. 推进流域水环境提质增效。一是强化流域综合调度，构建市区水务部门、流域管理中心、排水运营单位等组成的常态化调度机制，实现龙岗河国考断面、坪山河省考断面全年稳定达标；二是开展坪山河污水精准调度实践，初步构建沿线 79 座精准截流井收浓弃淡和降雨量关系，优化干流初雨系统精准调度方案，有效提升上坪省考断面水质达地表水 II 类；三是实施龙岗河流域污水分片区调度，开展上游横岗厂水质水量优化调度和下游横岭厂水位管控防溢流调度，促进流域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四是优化水库综合调度，安全实施水库泄洪 276 万方、片区供水 692 万方、转供水 715 万方、综合调度 520 万方。

3. 强化流域防汛管理工作。一是完善防汛应急预案体系，优化预案方案 17 个，编制水库溃坝风险图、防汛操作指令和危险区域人员转移方案；二是强化防汛统筹指挥，构建“灾前防御”“灾中调度”“灾后处置”流域防汛调度指挥体系；三是强化河道人员转移避险，建立“岸上岸下、分区分段、动态清零”多部门联动的人员应急疏散机制；四是开展流域防汛能力提升，从上游水库蓄滞、海绵城市、防御干流清淤清障和深惠交界河段整治等方面分析，系统开展龙岗河干流降水水位措施研究；五是强化流域信息化建设，建立“1 个中心+3 个分中心”调度指挥平台，建成 120 公里光纤、52.5 公里电缆，增设 170 个摄像头。

4. 提升流域安全生产管理效能。一是开展水利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六项机制”创建示范，“五个一”创建成果在全市水务系统推广；二是编制《调蓄池清淤有限空间作业操作指引》，规范风险识别、方案演练、现场作业等重点环节，强化有限空间作业风险管控；三是编制《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清单》，让现场各所按清单查、中心各部门按清单检，确保检查内容、检查要求规范明确。

5. 探索基层水务管理治理模式。一是强化民生诉求办理，创设“所长信箱”，建立“五步法”民生诉求速办机制，妥善办理噪音扰民诉求的典型案例在人民日报头版报道；二是系统谋划流域水经济，初步构建“现状经营+系统开发”管理模式，机器人巡河、自助售卖点、乡村振兴流动展等水经济元素得到初步探索；三是初编《探索基层水务管理治理模式》，打造“职责清晰、模式优化、特色鲜明、管理高效”可推广的基层水务管理工作样本。

6. 推动党建与业务双融双促。一是强化基层党支部建设，获评市直机关首批“四强”党支部和市直机关“先进基层党组织”，坪山河南布水质净化站被列为“大思政课”实践教育基地；二是持续培育“河你益起”特色党建品牌，入选第二批市直机关“一支部一品牌”案例汇编；三是强化党建业务双融双促，开展应急抢救、防溺水等活动，举办广场舞大赛、河畔音乐会等，不断增强市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四是推动党纪学习教育工作走深走实，开展学习交流研讨、党课及警示教育，《党建赋能基

层水务民生诉求办理提质增效》在市直机关四优行动工作简报报道。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在市水务局党组的领导下，中心的部门履职和主要工作全面完成，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 经济性分析：中心所有支出均在预算范围内合理使用。全年按照部门预算执行，“三公”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开支严格进行成本控制，其他支出按财政部门下达的计划实施，全年没有项目超支。

2. 效率性分析：中心按年初确定的工作思路和目标，大力推进工作的开展，各项工作任务均按质按量按时完成。各项目管理负责人负责检查并掌握项目实际进度信息，分析项目进度延迟原因，并采取相应措施进行弥补，从而确保预算安排的项目都能按计划、合同以及实施方案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完成情况良好。

3. 有效性分析：中心认真落实深圳市政府、市水务局交办的各项任务，制定了主体责任清单。坪山河干流附属设施接管以来，通过优化坪山河流域污水统筹调度，提升了坪山河污水统筹调度效能；落实“一库一策”工作要求，完成中心水库除险加固措施项目立项及非工程措施的水库管理能力提升工作，有效地保障三洲田水库、铜锣径水库的安全运行。

4. 可持续性分析：中心借鉴河道标准化管理模式，深入推进龙岗河、坪山河流域各项设施规范化、标准化、专业化、精细化、

信息化管理，有效保障设备运行良好、设施出水达标、湿地生态健康、市民服务优质等综合成效，促进提升干流生态流量和水质保障能力，项目投产后，可有效建立河流生态流量保障体系，保证项目的合理利用及可持续发展。

5. 公平性分析：中心按照市水务局印发的信访投诉工作流程的通知，对群众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及时向中心领导汇报，并将办理情况按工作流程要求及时进行回复，有序推进信访防范和矛盾纠纷排查工作，有效预防和化解各类矛盾纠纷和问题。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自评情况

对照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逐一自评，经研究，本单位2024年整体支出绩效综合评分为96.23分，评分等级为优。

（二）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发现的问题主要是部分项目绩效指标的设置有待进一步细化和量化。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做好预算编制，按照高度关联、标准科学、客观量化的原则，进一步提高绩效指标编报质量。